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ME ELECTRICAL APPLIANCES HOLDING LIMITED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3)

盈利警告公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集團進入戰略轉型的實施期，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9個月期間（「報告期」）的利潤與去年同期相比預期將有所減少，然而2016年第三季度的利潤預期將比第二季度有明顯的增長。

本集團根據2015年提出的「全渠道，新場景，強鏈接」戰略規劃於2016年開始進入到轉型階段的實施期。根據對最近期的本集團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其中包含藝偉發展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於2016年4月1日起之數據），(1)本集團的線上線下交易總額（「GMV」）與去年同期相比預期增長超過20%，其中線上電子商務的GMV增長預期將超過100%；(2)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銷售收入預期比去年同期增長約14%至15%；其中線上電子商務自營部份的銷售收入預期增長超過75%；此外，線下門店的銷售收入預期比去年同期增長約8%至9%，因本集團部份主力的門店在2016年上半年在改造過程當中，可比門店銷售收入預計將減少約10%；(3)因電子商務持續高速增長以及一級市場的門店轉型，對綜合毛利率有所拉低，預計本集團的綜合毛利率將在約16%至16.5%的水平；(4)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費用比去年同期有所增加，而費用率與去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其中第三季度的費用率比第二季度有所下降；(5)綜合以上因素，報告期內的歸屬予母公司擁有者應佔利潤預期將比去年同期減少約70%至80%之間。

預計戰略轉型將於完成時為本集團帶來業績的提升。

以上披露信息包含目標集團於2016年4月1日起之數據，但並不包括目標集團2015年1月至9月及2016年1月至3月的數據。茲提述本公司於2016年3月31日發出之完成有關收購藝偉發展有限公司之主要及關連交易之公告，因收購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目標集團之財務數據已由2016年4月1日起併入本集團。

本公告所載數據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之初步審閱，並非基於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已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字或數據。該等數據有待最後確定，倘最後確定之數據與本公告所載之估算有明顯差異，本公司將及時提供最新資料。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仔細閱讀預期於2016年11月底刊發之本公司有關報告期之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大中

香港，2016年10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鄒曉春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大中先生、黃秀虹女士及于星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港衛先生、吳偉雄先生、劉紅宇女士及王高先生。

* 僅供識別